

信用评级公告

信评委公告 [2020]466 号

中诚信国际关于终止“深圳市卓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项信用评级的公告

深圳市卓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越商业”或“公司”）发行的“深圳市卓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7 卓越 01”）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进行相关评级工作。“17 卓越 01”发行规模 19.5 亿元，债券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20 年 6 月 29 日，中诚信国际对“17 卓越 01”进行跟踪评级，维持卓越商业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7 卓越 01”债项信用等级为 AA⁺。

2020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发布《深圳市卓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关于“17 卓越 01”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暨放弃行使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相关事项的公告》称：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决定将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暨放弃行使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17 卓越 01”将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全部到期。2020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发布《深圳市卓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关于“17 卓越 01”付息、赎回及提前摘牌公告》称：“17 卓越 01”将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兑付剩余全额本金及 2019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0 日期间相应利息，并将在 2020 年 10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前摘牌。截至本公告日，

“17 卓越 01” 已完成摘牌。

根据相关监管制度和《中诚信国际终止评级制度》，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议决定，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中诚信国际终止对“17 卓越 01”的债项信用评级。

特此公告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七日